



房屋署工程職員協會
Housing Department Technical Staff Association

九龍中央郵局信箱70010號

本函檔號：HDTSA 130710

增訂及修訂會章通告

各位會員：

理事會將於 2010 年 8 月 27 日舉行的週年會員大會上提出動議，要求大會通過在本會現行會章第三段「會員及會費」項目下，增訂及修訂以下章程：

增訂章程：

3.1 (戊) 退休會員或曾任職第 3.1(甲)條所指的職業的人仕，可選擇申請一次過支付會費 200 元，並經理事會批准成為協會之友，以後無須繳納年費。協會之友無表決權，但可享受本會所提供的利益。

修訂章程：

3.4 (甲) 除名譽會員，任何會員(包括永久會員)如已脫離第 3.1(甲)條所指的職業及永久性受僱於另一行業、工業或職業，即終止為本會會員，但如符合 3.1(戊)之要求，則可申請成為協會之友。

請各位會員留意以上動議，並請出席 2010 年 8 月 27 日晚上 8 時舉行的週年會員大會，以作表決。

房屋署工程職員協會主席



(陳朝光)

2010 年 7 月 13 日